### 核准文號: 新北市政府體育局 113 年 7 月 2 日新北體學字第 1131278971 號函核定

### 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113 學年度暑假體育班轉學考(班)甄選簡章

T A	交名	, 1	  新北市立文	山國民中學				郵遞	區	淲	2	3		1	5		2
	地址 新北市新店區文中路 38 號					聯絡			(02) 29134300 轉 623								
	招生網頁 http://www.wsjh.ntpc.edu.tw					.,											
				<del></del>								-			- 9 台	 E級學	········ 94年。
314.			·籍新北市者		12332		-577412122	<del></del>			級	8	9	8	9	8	9
招	_	、新	f北市境內?	各公、私立	國中就讀	7升8、	8升9年	級學		運動和	重類	罗	3	女	ţ	不	限
生	生	0							招	角之	h	-	_	-	-	1	3
對		、特	· 別條件:▽	不要求;若	有參加該	專長獲材	交級、區級	及、市	生								
象		4	級、區域級	、全國各單	項協會村	目關名次:	者,得依領	錄取方	名	<u></u> 籃班	氷	-	_	-	-	-	-
		<u>.</u>	式之特別條	件成績換算	給予加分	<u>,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/u>			額	羽玑	求	-	-	-	-	-	1
		Ž	運動種類		角力			籃球						羽球	<u> </u>		
		]	則驗時間			113	年8月14	4日(三)	上	午9時	9 時至 12 時						
	專		則驗報到	上	午9時						上午 9 時						
	長術			本校下操場			   綜合大樓體育館										
	科		자 에 에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 시	(雨天備案	:凌碧樓	穿堂)	1.0041										
	測驗		驗項目及	   <b>1</b> .立定跳遠(	(30%)		未開缺 1.跳繩 1 分鐘雙迴旋(30%)										
		Ē	計分方式	2.敏捷、反	,	)%)						2.基本羽球技術(30%)					
			含各項目	3.30 公尺衝	刺跑(40%	%)						.21 分單打技術(40%)					
西石		/X	其配分)														
甄選		_	、各種類依專長術科測驗(65%)+特別條件之最優參賽成績(35%)之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,另各種類備取若干名。														
方		_				十二小ケル	之 同 <i>唐 众</i> 。	<b>≠</b> r	=	ī	N 201 F2	\$11 <i>[</i> 7		/T /11			v Bil
式				時,參酌順 日編號力度	_			賃別組_	` 寺	*女侧个	斗/川椒	スレしか 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小同1	1 <u>F</u> /( <u>L</u> L	171111	11月全	9月
		=	依測驗項目編號次序)順序擇優錄取。 、各運動種類之專長術科測驗成績須達 60 分(含)以上之門檻,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,不予錄														
			取。	块之 <del>寸</del> 以内	3个个人,则则从人	以與次任	00 /) ( =	3 <i>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/i>		I JIM '	小庄	되X IE	业水斗。	✗↿ホᠵᠲ	-13	111.	1、水水
		四		類報名人數	大足額!!	寺,得由:	本校調整額	各運動和	重類	<b>録取</b> /	人數或	之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	事第	2 次	甄選	。五	,
	金			換算得分如		3 13	1 12(8/3111)	- <i>/</i>		(23. 17()	(2/(-)	0731		_ / \	<i>-</i> ,,,,		
	耳		331711177775	名次													
	ア	層網	紀	47	第1名	第 2 名	第3名	第4名	Ž	第5名	第(	6名	第	7名	第	8名	
	Ī			1 <del>^</del>	100	0.5					<u> </u>		+	70		<b>6</b> =	
		全	國各單項協	<b>当</b>	100	95	90	85		80		75	$\bot$	70		65	
		區	域級(北區	<u> </u>	95	90	85	80		75		70		65		60	

報
名
日
期
及
方
式

	市級(市小運、市錦標賽、市對抗賽)	90	85	80	75	70	65	
	區級(各分區對抗賽)	85	80	75	70	65	60	
	校級	75	70	65				

### 備註:

- (1) 本特別條件比賽成績加分以最高級之一次成績計算,不重複累加。
- (2) 教育部舉辦之全國聯賽、全國小學田徑錦標賽比照全國各單項協會舉辦賽事前8名 之得分方式計算。
- (3) 市級乙、丙組第1名比照市級第2名。
- -、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8月13日(二),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。
- 二、報名地點:請郵寄至學務處體育組或送至本校門口警室

地址:新北市新店區文中路 38 號,電話:(02) 29134300 轉 623

- 三、報名手續:有意報名同學,請先至本校首頁(http://www. wsjh.ntpc.edu.tw)填寫資料列 印後,並連同以下資料一併繳交:
  - 1、報名表(附件1)。
  - 2、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
  - 3、在學證明(或畢業證書)影本。
  - 4、特別條件成績之最優參賽成績證明影本。
  - 5、2 吋大頭照 2 張。
  - 6、家長同意書(附件2)。
  - 7、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3)。
  - 8、報考切結書(附件4)。
- 四、報名費用:不收費。
- 伍、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,請填寫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(附件 5)並於報 名時一併提出申請。

### 錄 取

通

知 及 報

到

- -、放榜:113 年 8 月 16 日(五)下午 4 時前於本校公布欄及學校網頁公告錄取名單。
- [、成績複查:113 年 8 月 19 日(一)上午 8 時至中午 12 時向本校申請,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三、報到:凡經錄取者於 113 年 8 月 19 日(一)下午 1 時至下午 4 時,攜帶錄取通知單、報到切 結書、畢業證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本校學務處辦理入學報到手續,逾期視同放棄。
- 四、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,如欲放棄錄取資格,應於 113 年 8 月 21 日(三)早上 8 時至下午 4 時前填妥錄取放棄聲明書(附件 6),由考生或家長親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 成放棄錄取資格者,不得再參加本市其他學校體育班轉學甄撰考試,經查證屬實者,將報 請體育局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
- 一、本招生簡章及報名表可自行至本校網站 http://www.wsjh.ntpc.edu.tw/升學招生訊息,依格式下載使用或至學務處體育組索取。
- 二、参加運動測驗時,應著運動服裝。
- 三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,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班甄選。
- 四、申請人所填各項資料倘有不實,雖經錄取,亦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五、專長術科測驗辦理期間,考生因參加甄選運動種類全國性賽事無法如期參加測驗,本校得為學生專案辦理術科測驗,倘有申請需求者,請於 113 年 8 月 9 日(星期五)前向本校提出申請及提供參 加賽事時間及名稱,經本校審查准許後,由本校另行公告提前辦理專案專長術科測驗時間、地點、參加測驗學生及其參與賽會等訊息,惟申請資料經查證不實者,雖經錄取,亦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六、凡錄取之學生必須參加本校該項運動專項代表隊之訓練,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,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(均依本市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),不得 畢議。
- 七、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 事項(如附件7),請考生詳細閱讀。
- 八、術科測驗,應製詳細測驗成績之文字記錄,必要時得將測驗過程以錄影方式記錄。文字紀錄應 於招生委員會決定錄取名單前完成。對評分成績特優或特低者,應於評分表件中註明理由。
- 九、測驗當日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有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被限制不得外出之情 形者不得應試,請配合學校續招作業。
- 十、請配合學校防疫措施,其他因應疫情相關處理原則,於校網另行公告,請留意校網最新訊息。

備

註

## 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113 學年度暑假體育班轉學(班)考甄選報名表

運動	種類:	□角力 □〔	籃球□羽	]球	報名E	∃期:	年_		]日	編品	虎:	
姓	名											
身分	證字號								照片黏貼請?	刃出格若大	大請自?	行裁剪
出生	年月日		年	Ę	1	日				照片黏貼原		13 144 95
性	別	□男 □女	身高		公分	體重		公斤	照片 1 式 2	<b>張・1</b> 張5	實貼、1	張貼於下方
		家裡電話							准考證上,訪	青於照片背	面填寫如	姓名
電	話	家長姓名	閼'	係								
		家長公司	家	長手機								
就讀學	學校班級			國小		_年		Ħ				
特殊	身體狀	□無 □別□身體特 請敘明者	殊狀況: 5生身體特	殊狀況	,若無物	持殊情形	,請 <b>✓</b> ∮	· ## °				
專		長										
通	訊	處□□□□	□新北市	品	路/街	段	巷	弄	號	樓	之	號
※注意	(事項:											
1. ‡	吸名表各	欄位請學生	詳實填寫	,字體工	整清晰	•						
2. ß	付件資料	:										
□ (	1)戶口	名簿或戶籍	謄本影本	0								
□ (	2)在學	<sup>且</sup> 證明(或畢	業證書)	影本。								
□ (	3)特別	」條件成績之	最優參賽	成績證明	影本。							
□ (	4)報考	切結書、家	長同意書	、健康聲	酮切結	書及因應	医疫情健	康關性	裹表、 切約	結書(	共 5 倍	分)。
□ (	5)2吋	大頭照2張	۰									
證件審	查人											
	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113 學年度體育班轉學(班)考甄選准考證											

貼 相 片 處
------------------

姓

准考證號碼:\_\_\_\_\_

日期	113 年 8 月 14 日 ( 星期三 )
報到時間	上午9時
報到地點	文碧樓穿堂

※ 校址:新北市新店區文中路 38 號 ※ 電話: (02)29134300 轉 623

【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考生須於規定時間報到
- 二、考生於報到時領取「准考證」。
- 三、考生應服從監場人員指導·並按編定號碼入試· 違者該項 目不予計分。
- 四、考生不得冒名頂替・違者勒令出場・並取消甄試資格。

五、考生請穿著運動服、運動鞋,並自行攜帶相關器材。

# 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	,經公開甄選錄取為	【新北市
立文山國民中學】113 學年	度體育班暑假轉學(班	E)考甄選
入學學生。茲同意在學期間/	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作	弋表隊訓
練規定,入後如不願接受訓練	柬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	校相關
規範者,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	其轉班或轉校之決定及	<b>始措施</b> 。
謹此		
學生簽名	•	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:		
人马(以血歧八)双早,_		
:		

# 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,	參加【新:	北市立文レ	山國民中學	113	學
年度體育班暑假轉	學(班)考到	瓦選入學,	確定無患剤	有氣喘	<u>;</u> ,
心臟血管疾病、癲	癇症或重え	大疾病等不	適體育訓經	東之情	形
。倘患有痼疾不適	宜訓練時	,願意依學	學校之決定	,辦理	! 轉
班或轉學・絕無異	議。				
謹此					
	學 :	生簽名:		_	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:

## 報考切結書

本人 報考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113 學年度體育班暑假轉學(班)考甄選入學前,未經由 113 學年度其他學校體育班甄選錄取,且至其他公私立國中報到之情事。若有違背,願意被撤銷貴校之錄取資格。

特此切結 此致

## 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

立切結書人: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:
聯絡電話:( <u>日)</u>
(手機)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Н

## 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

考生姓名		性別	□男□女			
畢(肄)業學校	縣(市)	划//\				
			(電話)			
緊急連絡人		聯絡電話	(手機)			
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或 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						
(浮貼)						

◎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項目:請考生依需求填寫申請

申請項目	需求情形	審定結果
特殊需求		□是
1寸7小而小		□否

考生親自簽名	•
与工机口以口	٠

監護人代簽: (原因說明:
---------------

(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)

審查單位核章:

### 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113 學年度體育班暑假轉學(班)考甄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號碼		聯絡電話		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・絕無異議・特此聲明・							
此致		wa V					
_	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						
			學生簽	章:			
	監護人簽章:						
			日	期:113 年	月	日	
	錄取學校蓋章						

### 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113 學年度體育班暑假轉學(班)考甄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號碼		聯絡電話		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・絕無異議・特此聲明。							
此致							
_	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						
	學生簽章:						
			日	期:113 年	月	日	
	錄取學校蓋章						

#### 注意事項:

- 一、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,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及監護人親自簽章後,於 113 年 8 月 21 日(星期三) 早上八點至下午 4 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- 二、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,其第一聯由學校存查,第二聯由考生領回。
- 三、完成上述手續後,考生始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體育班轉學考甄選。
- 四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,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,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

## 【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】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

- 一、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,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,作為學生身分確定、成績計算作業運用。
- 二、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,係為學生成績計算、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 之必要程序,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,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 名表所列各項內容、術科測驗成績資料資料為限。
- 三、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·因招生、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·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·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·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,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,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,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,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,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、修改或替換,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,一律不予採認,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。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,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、錄取等相關作業,請特別注意。
- 五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,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、使用範圍、方式、目的、對 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,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。